

崇尚规则 追求卓越

——东莞理工学院法律与社会工作学院
教育教学大讨论文集



CHONGSHANG GUIZE ZHUIQIU ZHUOYUE

Dongguan Ligong Xueyuan Falu Yu Shehui Gongzuo Xueyuan Jiaoyu Jiaoxue Dataolun Wenji

主 编◎强昌文

副主编◎郑玉敏 夏能礼 林锦照

崇尚规则 追求卓越

——东莞理工学院法律与社会工作学院 教育教学大讨论论文集



主 编◎强昌文
副主编◎郑玉敏 夏能礼 林锦照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崇尚规则 追求卓越:东莞理工学院法律与社会工作学院教育教学大讨论文集/强昌文等主编.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8.5

ISBN 978 - 7 - 5650 - 3994 - 2

I. ①崇… II. ①强… III. ①教育—中国—文集 IV. ①G5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10838 号

崇尚规则 追求卓越

——东莞理工学院法律与社会工作学院教育教学大讨论文集

强昌文 等主编

责任编辑 王钱超

出 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地 址 合肥市屯溪路 193 号

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邮 编 230009

开 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电 话 人文编辑部:0551 - 62903205

印 张 11.75

市场营销部:0551 - 62903198

字 数 192 千字

网 址 www.hfutpress.com.cn

印 刷 合肥现代印务有限公司

E-mail hfutpress@163.com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 - 7 - 5650 - 3994 - 2

定价: 40.00 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市场营销部联系调换。

目 录

培养批判性思维 提高大学生素质（征文三等奖）	强昌文	(001)
地方院校应用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与实践 ——以东莞理工学院法学专业为例（征文二等奖）	郑玉敏	(011)
适应高水平应用型理工大学发展的法律人才培养平台建设	郑玉敏	(034)
行政管理专业“项目化运作型”实践教学整合与创新	杨少星	(039)
法学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基于导入公共管理学的途径（征文一等奖）	魏红征	(047)
台湾高校社会工作本科教育的经验与启示（征文三等奖）	龚紫钰	(060)
东莞理工学院教育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基于研究型教学的视角（征文三等奖）	杨亚南	(070)
公共管理的学科理念及其人才培养模式探究	朱晓红	(078)
卓越法律人才的第二课堂建设研究 ——以综合素质培养为导向	沈亚萍	(082)
创新创业背景下运用案例教学提升本科生的五大基础能力	黄俊辉	(095)
关于“当代中国政治制度”课程的教学思考	黄海蓉	(101)
关于大学考勤制度的思考	刘小年	(104)
英国法学本科课程设置的探寻和启示	罗兆婧	(108)

目
录
001

- “应用型行政管理”理念下本科人才培养的省思 陈洪波 (120)
- 践行“知行合一 立德树人”宗旨，面向新产业、新工科，
大力培养适应现代产业发展需求的具有理工科背景的高素质
- 应用型知识产权法律人才 龚红兵 (124)
- 本科公共管理案例教学实践改革 刘 静 (140)
- 行政管理专业学生法治素养的培育（征文三等奖） 吉海荣 (147)
- 论法律人才的修养
- 以各高校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为切入点 吴尚欣 (154)
- 关于我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办学价值理念的几点思考 陈恺欣 (162)
- “知行合一 立德树人”下的学与思 何婉祯 (168)
- “教育教学大讨论”
- 关于学风建设之思考 陈柳桦 (174)
- 高水平理工科大学人才培养工作刍议
- 宏观建议与具体操作 张靖雯 (180)

培养批判性思维 提高大学生素质^①

强昌文

当今的社会是处在一个迫切需要创新和鼓励创新的时代，作为教育工作者，我们必须注重培养大学生批判性思维的能力，使他们养成批判性思维的习惯。这是当代实施素质教育的关键目标之一，也应当是高等学校责无旁贷的责任和教学改革的根本走向。

一、把握科学内涵，确立培养批判性思维的办学理念

大学生群体的整体素质在国家宏观战略中既是软实力的构成要件，又是硬实力的组成部分。批判性思维是大学生群体整体素质的重要表征，只有认真把握和领会，高校才能确立具有时代特色的办学理念。

（一）批判性思维的科学内涵

近年来，批判性思维成为中外教育科学界探讨的热点。什么是批判性思维呢？批判性思维就是仔细检查我们自己的思维和他人的思维，使我们的理解力得以增强，从而更清晰更全面地认识世界。批判性思维不是指一种思维方法，而是指对包罗万象的世界进行认识的所有思维方法的总和。批判性思维的内容是丰富的，美国学者约翰和查非明确指出，组成批判性思维的主要活动有能动性思维、独立思考、仔细研究情况或问题、乐于接受新事物和不同的观点、以论据和证据来支持自己的观点、有条理地讨论我们的想法。

我们认为，批判性思维较之于其他认识活动有着明显的特点。

^① 本文为东莞理工学院教育教学大讨论征文论文。

1. 批判性思维是一种主动的思考活动

它要求思维的主体不断地发现问题、提出问题，有自己的新观点。在批判性思维中，我们不是被动地等待，更不是消极地接受刺激，而是积极地卷入相应活动中去；不是被动地听候指示，而是建设性地思考，作出自己的判断。主动思考之所以是批判性思维的重要特点，在于它把理性引入人的存在之方方面面，面对事态的发展，积极开动脑筋、作出决定；主动思考是自主的表现，不仅在思考过程中显示出自觉、自为的积极一面，而且主动承担经过思考而作出决定的后果。

2. 批判性思维是一种独立的思考活动

它要求在思维的过程中，首先弄清楚事实，然后对事实加以分析和解释，决不是不加选择的全盘接受。批判性思维不是人云亦云、随声附和，它反对跟着感觉走的心态，也不是自我思维的重新阐述，而是对自己和他人的思维所作的有个性的、独立的思考。也就是说，有自己的立场和见地。当我们相信某种东西、接受某种思想时，我们决不是不分青红皂白，全部予以照收，而是首先采用批判性思维，进行具体分析，作出自己独立的评判，然后决定采纳或拒绝。

3. 批判性思维是一种反思的思维活动

批判性思维实质上就是对思想的思想、对认识的认识，也就是以思想为对象的再思想、再认识的特殊思维的思想活动。哲学家孙正聿把反思概括为“超验性”“批判性”“综合性”“前提性”的基本特性，并且认为批判性是反思的最基本特性。批判性思维就是对思维的反思，对于作出决策、明晰思维、正确推论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4. 批判性思维是一种审视的思维活动

当我们在进行反思的时候，决不是只见树木不见森林，而是对被反思的思维进行全方位的、多视角的审视，甚至包括其他批判主体的评判。断章取义、以个人爱好进行取舍是批判性思维的大忌。全面审视要求我们的批判性思维能经受批判。只有这样，批判性思维的过程才最符合理性、批判性思维的结果才会最有说服力。

（二）批判性思维的重要意义

批判性思维是一个民族不可缺少的思维方法，尤其在“信息爆炸”的今天。社会中的各种现象是普遍联系的，面对各种各样、五花八门的宣

传、广告、评论、新闻等等，我们必须有清醒的头脑，随时对它们做出评价、进行筛选和过滤，从中找出适合我们的需要的信息，帮助我们较顺利地达到目标。批判性思维在日常生活中的意义如此重大，可是，学校的各项教育、教学活动还沿袭传统的做法，显然不能满足信息社会的需求。因此，我们在强调培养学生解决问题的能力、学习能力、创造能力以及信息处理能力的同时，要将批判性思维放在重要的和首要的地位。

1. 批判性思维是创新的前提

批判性思维中的充满自信、独立自主、乐于思考、不迷信权威等要素决定了批判性思维是创新的前提。只有充满自信，才能说有创新意识的形成可能；只有独立思考，才能有创新实践的良好机会；只有乐于思考，才能有创新能力的发挥空间；只有不迷信权威，才能有创新精神的宽松氛围。

2. 批判性思维是独立人格形成的基础

人类历史是文明的发展史，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水平不断提高的历史。从本质的抽象的整体角度来看，人类历史乃是以人为中心、由人实行的、朝向人的全面自由发展的、个人与社会双重互动的变革与进步的过程。这一过程不仅需要批判性思维的召唤，也突显出批判性思维是一个用批判性思维来教育人、培养人、塑造人的过程。教育历程最能证明这一点。教育是人类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展示着人文精神的发展历程。大学是人类经验的结晶并加以理性化的产物，集中地体现着历史上的人性智慧、人的活动轨迹和价值取向。大学实际上是社会化行为的理性化程度的提高的表现，是把人类引向离蒙昧和野蛮的动物式行为方式越来越远的精神场所，所以，大学能引导人身处现实感悟历史，体悟有限中的无限，从个别中领略一般，使人超脱于现实。大学不仅有对现实的认定，还包括对现实的理解或诠释。这里不仅要有科学的态度和方法，还要有一种批判性精神贯穿始终，这构成了教育的核心。在商品大潮的冲击下，人们追金逐银之时的浮躁心理、沽名钓誉、贪图富贵等等，成为比较普遍的现象。因此，学习和研究的过程本身就可以提高人的境界，可以帮助人排除种种诱惑，不断净化自己的灵魂，提高自身的素养。在人类的生活中，物质生活是基础，它推动人们注重技术的改造；批判性思维是灵魂，它引导人们过有意义的生活。尽管生活的琐碎和冷峻，使多数民众往往成为追求世俗的现实主义者。但生活需要理想、精神需要光明、时代需要人文。崇高的理

想与世俗现实的对峙，由这种冲突所迸发出的浪漫主义色彩，就成为照亮人类精神的火炬，它是一个社会的精神象征。培养批判性思维的大学教育所承载着的凝重的一份，就是对人类历史上的人文的一种梳理，对人类精神的一种追求和憧憬，对人格独立的一种训练和塑造。

3. 批判性思维是面对复杂信息而不失去自我的保障

批判性思维强调：人们面对众多纷繁的主张、观点、信息做出反应时，需要对这些主张、观点、信息特别是对支持它们的理由做出合理的评估。理由是信念、证据、比喻、类比以及其他支持和辩解结论的陈述。这些陈述共同构成了能够表明结论真实或者正确的坚固基础。所以，在批判性思维中弄清理由乃是特别重要的一步。要想在社会交往过程中不失去自我，需要随时识别他人的观点所包含的立场、假设和谬误，只有具有批判性思维，才能在众多信息面前做出适当评价，获取成功、增强力量。

所以，大学必须把培养批判性思维作为提升自身品牌的目标来抓，牢固树立培养大学生批判性思维的办学理念。

二、推行教学改革，营造培养批判性思维的生成氛围

培养面向 21 世纪的高素质人才，已成为当今高等教育的基本任务，并唱响了教学改革的主旋律。高素质人才的基本内涵包括：扎实的理论功底、深厚的人文底蕴、大胆的创新勇气、理性的批判思维。正视我国高等教育，离培养高素质人才的要求还有一段距离，值得检讨之处颇多，作为素质教育工作者，对大学教学的检讨是不可回避的。教学改革的基本思路必须围绕培养批判性思维展开，营造良好教学氛围，认真去推行。

（一）思维训练重于知识灌输

大学课程体系包含着丰富的知识内容和知识体系。知识体系包括两方面：一是学科的性质决定所包含的知识，如基本范畴、术语、命题和判断以及由此而形成的原则和理论；二是非学科的性质所决定但又属于现有教学的知识内容。对于第二类的知识教师应尽量少讲，点到为止，主要靠学生自学。本文所涉及的“知识”是指第一类的学科性质决定所包含的知

识。学习任何一门学科，首先要学习该学科的基本知识，所以大学教学必须把学科的性质决定所包含的知识讲清、讲透。因为：这些知识构成了学科的基本框架，是理解学科的钥匙；这些知识不仅是理解学科，而且是理解和吃透专业知识的重要保证；这些知识构成了专业领域的共同话语，沟通了专业领域各学科之间以及与跨学科之间的交流。

学科的知识固然是教学的重要内容，但思维训练更加重要。思维训练的内容包括很多方面，如对参照系的把握、对思维主线索的理解、对规则和原则的推理、运用，对技术操作、形式和实质的领会，以及深谙学科不是一种孤立的社会现象等。思维训练重于知识的灌输，不是说知识不重要，而是说教学更应重视对学生的思维训练，这是因为：知识是人们的一种智识积累，是一种“固化之物”；思维是人们的一种智慧，是一种“灵动之物”。知识是一堆材料，其本身不能自动构建什么，只有通过思维，才能把知识组织起来，构建人们所需要的东西；知识可以遗忘，但运用知识的思维方式不能遗忘；知识本身是相对凝固不变的，而思维不仅是对知识的运用，而且能创造知识，具有扩张和应变的功能。教学只有重视对学生的思维训练，学生才不会固守现成的知识，而去自觉钻研理论的精义；学生才不会呆滞，而具有灵性；学生才不会把理论与实践截然分开，也不会仅仅在脚本中寻求理论。这样才符合学习的本性，也符合学习的规律。一个民族、一个国家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一个崇尚开放的国度，思维水准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对思维的训练，是大学教学应勇于挑起的重任。

（二）理由阐述重于结论认定

目前，我国高校的本科生是来自高考中获得高分的高中生。高中生受到的教育偏重于结论的正确、准确，这主要缘于应试教育，并形成了思维定式。入大学后，大学生们对一本本很厚的课本，多数不像以前那样认真地抠，学习往往是被动的，但为了考试过关，不甘于落伍，只好上课记笔记、下课对笔记、考试背笔记，以至形成：老师写在黑板上或PPT上的是条条框框、学生抄在笔记本上的是条条框框、考试答案是条条框框，整个教学环节呈现“条条框框”的循环。目前，我国高等院校的课程基本上采取笔试来考核学生的学习状况，为了适应大学生的学习状况，教材尽量做到浅显易懂，这样就成了结论性的东西过多。如若教师图个省事，就采取

灌输式的说教方法来上课，点出结论，然后举点例子加以证明。这样表面上看似乎无任何漏洞，学生又找不到问题，但这样的教学必然使学生感到枯燥乏味，以致出现“上课不睡觉真是奇迹”的现象。

为了克服上述状况，除了教材改革外，教师在教学中必须对每一个问题的结论在作出之前或作出之后，详细阐述得出结论的理由。那种“没有理由、没有原因”和“因为爱，所以爱”的非论理式的感性形式，对大学教学是完全不适用的。在阐述理由时，必须注重：（1）理由的逻辑性；（2）理由的可靠性；（3）理由的说服力。教师在阐述理由的过程中，让学生明白诸多理论问题的结论可以不止一个，究竟选择哪一个结论，关键看理由能否站得住脚；同时让学生明白这样的道理：科学诸多问题的结论不一定有正确与错误之分，但肯定有合理与不合理之分。同样，这样的教学也为大学生将来的工作打下一个良好的基础：重在说理，让人信服。

（三）批判意识重于认同习惯

大学生们满怀希望在大学里学到很多东西，新生特别寄希望在课堂里学到很多东西，老师说什么就记什么，书上怎么讲的就背什么，认为这样下去，毕业后会成为一个满腹经纶的才子，这是典型的认同型的思维方式或习惯。这种认同习惯倾向于对现成理论、知识的接受和对流行观点的附和。这非常不利于高素质人才的培养。高素质人才的最主要特点是具有创造力。创造力的源泉在于具有批判意识。这种批判意识表现为对现成理论、知识有选择性地接受和对流行观点的冷静思考。前人已经告诉我们：科学行为的标志正在于人们甚至对自己最珍爱的某些理论持某种怀疑态度。盲目相信一种理论并不是理智上的美德，而是理智上的犯罪。只有具有批判性思维的人才具有独立性而不会随波逐流，从而在看问题、办事情的过程中不陷入俗套之中，能够把握好适当的切入点并显示出强劲的创新力。

大学教学必须重视培养学生的批判意识，这首先是通过渲染和强化理论的自我批判意识而得以展开的：一方面，注重对现实的批判即实践批判；另一方面，注重对理论自身进行批判即理论批判。这两方面的结合就完成了理性批判。只有进行这两方面的批判，才能使理论成其为理论，才能使教师对学生的人格具有感染性。因为理性批判是教育者所承载或者应

当承载的社会责任，也是教育者所承载或应当承载的学术责任；只有进行这两方面的批判，才能使理论走出肤浅现状；只有重视这两方面的批判，才能培养出具有独立人格的现代公民。

（四）精神熏染优于技术掌握

大学之所以是大学，在于不仅仅介绍专业的知识，还在于研究实践的技术。大学作为一种独立的社会现象，各个方面都有着自己独特的技术。技术相对于人来说是客体，具有工具性。对技术的掌握，当然是大学教学的一个目的，但我们必须明白，良好的技术既可以引导人们走向健康、正确的生活之路，也可以诱惑人们用于邪恶之目的。犹如科学一样，既可以转化为社会生产力，为人类谋福利，也可以破坏生产力，甚至可以摧毁人类。掌握的现代技术水平越高，破坏、危害社会的本领也可能越大，腐败的严重现实告诉我们，那些熟悉专业知识、精通西方技术的人对社会的破坏性通常是大于普通百姓的。西方社会的现状也说明了同样的问题。克服现代技术的负面效应的必由之路是加强人文精神的熏染。

人文精神指的是包容和体现的人性以及时代精神，集中体现在价值的诸多因素之中，如公平、自由、正义、效率、民主、合理等。诸多价值体现了人的基本需求，只有体现了这些价值，人才能成其为人；这些价值体现了人的终极追求，只有体现这些价值，人才能在社会实践中不断扬善抑恶、不断完善自己；诸多价值序列等同于时代精神，只有对其精神的把握，才能站在历史浪潮的前沿，才能把握人的本质和灵魂。面向 21 世纪的高素质人才，深谙人文精神是其高素质的题中应有之义。上述诸多价值和时代精神是大学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在熏染学生的人文精神上，大学教学理应发挥重要的功能。我认为大学教学的诸环节应贯穿的主旨是：熏染人文精神，捍卫人的尊严，胸怀人类命运，关注生活实践。

三、弘扬权利意识，探索培养批判性思维的基本路径

任何社会现象，都是一定物质、精神因素的反映，大学生批判性思维还很落后，存在的问题很多。原因也是多方面的，我们要总结经验教训，

力争走在时代前列。我们认为文化传统的负面影响必须引起大学教育工作者的高度重视。无论是大学教师，还是大学生，如果没有主体意识，不可能形成批判性思维。主体意识在法律上的表现就是有权利意识或观念，只有有了权利意识，人们才认识到批判、反思、不盲从等不仅具有道德确认的正当性，而且是法律赋予的权利。大学是现代文明的摇篮，努力建设现代大学是每一个教育工作者肩负的重任。我认为，要探索批判性思维的法理依据，就必须以权利为坐标，注重法治观念的培养。

（一）学校要高度重视学生的知识结构

高等学校是培养人才的精神家园，学生完整的知识结构的形成是学校要考虑的重点。我们的大学在培养大学生权利观念要在以下方面下功夫：

1. 凸显权利义务的讲课线索

高校在对学生法律素质培养上通常只开设一门课，即“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法律专业除外），这门课程教学任务一般由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或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承担，从学校到学生对这门课都不会有足够的重视，课程安排不科学、缺乏高水平的师资、教学方法比较落后。认识到不足，首先就要对教材进行精心的加工或整理，对“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的法律部分要确立好讲课的主线，我们认为整个法律基础部分的教学要以权利和义务为主线来讲解。在教学中教师必须理论联系实际，既要阐述法学理论，又要用之剖析典型案例，以增强学生学习的可感受性和理解性，增强学生运用理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变革传统文化的教材内容

改革开放 40 年了，法治已经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学生权利观念落后的原因为，可以说与大学教学内容的落后或不妥当存在一定的联系。多数人文教材的内容是对中国传统文化持充分肯定的立场。儒家文化是我们传统文化的主线，“仁”“义”“礼”“智”“信”等心性伦理精髓为我们的传统文化做出了卓越贡献，但其倡导的利他主义也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人们获取利益的进取之心。因此，学生接受了某些传统文化的精神熏染，往往会淡化权利观念，难以形成批判性思维。

3. 树立平等开放的学习理念

培养学生是通过“教”和“学”两个方面来完成的。教师不能仅靠现代化的教学手段和技术来吸引学生，更重要的是要有全新的学习理念，要

有“以人为本”的教育思想，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结构，发挥教师的人格影响力，保持大学生始终受到最前沿和最富时代气息的知识熏染，克服学习中的功利性，计算机、外语等课程的知识始终是手段，不断体会和总结生活价值取向和深层次底蕴。要培养大学生的批判性思维，整个教育过程应该置于平等开放的环境之中。教育对象是具备了一定的自由选择、独立判断和自主推理的大学生，教师要鼓励学生进行质疑，要本着“真理越辩越明”的原则与学生就社会现实问题、热点问题展开平等的讨论、对话，并适当地加以引导。当然，这意味着对教师自身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培养大学生的批判性思维，教师首先必须具备批判性思维和批判精神，具有深度分析和高度综合能力，具有宽容的胸怀和平等的意识，能够随时把握学生的思想脉搏，紧跟学生的思维节奏，及时引导学生朝批判性思维方向发展。

（二）学校的管理体制要符合时代要求

目前大学的管理体制不健全，跟不上高等教育的飞速发展，更不利于大学生批判性思维的培养。随着高校的扩招，高等学校管理者疲于奔命，常常处于只出劳力不出思想的状况。高校的管理体制要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革，才会有利于学生法治观念的培养和形成。

1. 培养学生的参与意识

学校事项的决定权高度集中，在很多情形下，中层干部和教授都不知晓，更谈不上学生的参与，管理者一般认为学生没有知情的必要性。其实，大学是教师的工作场所，也是大学生学习和生活的园地，学校的一草一木与他们都休戚相关。只有扩大学生的参与广度和提高学生的参与深度，才能逐步缩小学生与学校之间的距离，从而使他们真正把学校当成他们的家园，才有利于其现代人格的培养，才有利于权利观念的形成。东莞理工学院于2017年春天开展的“知行合一、立德树人”教育教学大讨论，倡导老师和学生共同参与讨论就是一个很好的尝试。

2. 发扬学生的主体精神

认为学生是学校的主人翁的教育理论还是比较成熟的、成体系化的，大学里的主人翁应该由大学领导、教师和学生共同组成，而现状是大学生几乎成了完全的被管理者，表达自己呼声和愿望的渠道并不畅通，主体地位缺乏，大学把学生看成是加工和生产出来的产品，法治观念自然是难以

养成的。

3. 创造学生的自治文化

根据心理学的原理，大学生不同于中学生，他们应有自治的智力和心理基础。所谓的大学生自治，指的是不论是作为个体的学生还是作为组织的学生结合的群体（学生会、其他各种学生组织），都不是扮演学校落实任务和政治宣传的中间机构的角色，而是纯粹为了学生的学习、生活和健康成长的自由空间或者联系网络。自治的大学生具有尊严和平等独立的人格，自治的大学生更容易互相宽容，自治的大学生更能够彼此信任和合作，自治的大学生更具有责任感。所以，自治的大学生活是权利观念生存的土壤的“母基”，只有自治的精神和原则体现在学生的生活的全部领域并持续维系之时，权利的土壤才会真正地生成。学校要有这个大度和胸怀来放手让学生自己管理自己、自己“治理”自己。

地方院校应用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的 创新与实践

——以东莞理工学院法学专业为例

郑玉敏

随着东莞理工学院从定位于培养适应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人才的地方院校到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的发展历程，法学专业也经历了从定位于培养应用型法律人才到培养适应东莞需要的复合型、文理交叉的应用型人才的不断探索。法学专业建立以来特别是近三年充分利用学校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的机遇，根据东莞理工学院的定位和东莞的社会发展、法治建设对法律人才的特殊需求，在法律人才培养的地方性、应用性和复合性三个方面进行了探索和创新。

一是坚持法律人才培养的地方性，形成地方与高校协同培养法律人才的机制。实现法学教育、法学研究与地方法治建设的深度融合。

(1) 努力争取地方党委、人大、政府、司法机关的全方位支持，政法委、人大、政府、司法机关有关领导进入专业指导委员会，指导和参与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2) 和律师事务所、法院、仲裁机构以及地方政府签订合作培养人才协议和全方位合作协议。地方行业全过程参与学生培养，包括真实法庭进课堂，律师、法官为学生开办讲座和讲授专业课程。(3) 根据地方需求改革课程，配合地方需要安排实习时间。形成常态化的学生实习安排和对接机制。(4) 法学教师在地方立法、地方法治发展研究、镇街依法行政指导中发挥重要作用，实现了法学教育、法学研究与地方法治建设的深度融合。

二是贯彻法律人才培养的应用性，实现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实践性教学体系建立、实训课程改革、实训教材编写与集中实习环节落实一体推进，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和科研教学平台对学生能力培养的助推作用。

(1) 总结凝练法学专业人才的核心能力，是指运用法律概念、原理和规则发现法律事实和法律问题，并运用法律思维方式分析法律关系，处理法律问题的技术和能力。(2) 建立与学生职业能力培养相适应的实践教学体系，包括课内实训、综合实训、岗位认知、毕业实习、第二课堂等密切联系的实践教学体系。(3) 通过开设综合法学实训课程，实现训练学生司法考试技能与培养学生职业能力的一体化运作。(4) 落实集中实习环节，聘请行业人才担任职业导师。(5) 充分发挥教学科研平台对培养学生学习和研究能力的促进作用。

三是适应东莞对法律人才的需求培养复合型法律人才和知识产权人才。

(1) 法学专业和经管专业协同培养，举办培养复合型法律人才的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实验班；(2) 法学专业与理工科专业协同培养，举办培养知识产权人才的辅修和双学位班。

法学专业在东莞理工学院 2014—2015 学年专业评估中结果为优秀，在全校非工科专业中排名第一。2016 年法学专业学生就业率达到 99.32%，专业对口率为 71.92%；最近三年在校学生获得省级以上奖励 6 项 8 人次，司法考试通过率达到全国平均通过率的 3 倍。2016 年法学专业教师完成的“地方院校应用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与实践”获得东莞理工学院第七届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为非工科专业中唯一一个获得一等奖的教学成果。

一、法学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的背景分析

法学本科专业 2004 年开始招生，目前在校生 692 人，2016 年招生数为 110 人。目前法学专业除开办普通班外，还开办卓越法律人才实验班和法学（知识产权）辅修学位班，其中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实验班学生 90 人，法学（知识产权）辅修学位班学生 127 人（非法学专业学生）。

法学专业开办之初，主要是沿用以教师的理论讲授为主和以课堂教学为中心的封闭的培养方式与方法。传统的学科教育导致了法学专业定位不清、应用人才属性未能彰显；培养的人才与地方需求脱节；学生司法考试